

2015 年度 讀經計劃

創世記「虹必現在雲中，我看見，就要記念我與地上各樣有血肉的活物所立的永約。」(創 9:16)

創世記三十七、三十九至四十三章主要講述約瑟的故事，雖然神沒有直接與約瑟對話，也沒有提到亞伯拉罕之約，但我們還是可以從中尋得顯明易見的神跡。而三十八章就是約瑟其中一位哥哥—猶大的一段故事，短短一章，但意義非凡。

第一週 (10 月 4 日至 10 月 10 日)：第三十七章

身為雅各最愛的妻子拉結所生的第一個兒子，又是雅各年老所得之子，約瑟備受父親寵愛。第 3 節明明的講到雅各偏愛約瑟是不爭的事實，他贈送代表尊貴身分的長袍給約瑟就是最好的證明。而在第 2 節，作者特別提到哥哥們為妾辟拉和悉帕的兒子們，到後來第 19 節，哥哥們稱約瑟為「那做夢的」，希伯來文直譯就是「這夢的主人」，這稱謂除了帶有強烈的諷刺意味之外，也顯示出約瑟和哥哥們的關係十分疏離。再加上約瑟向雅各報告哥哥們的惡行，又兩次夢到哥哥們向他下拜，這些都激起了哥哥們對他的嫉妒和憎恨！

值得一提的是，「偏心」就好像基因一樣，遺傳在他們的家族中。最早是以撒偏愛以掃、利百加偏愛雅各，後來又有雅各偏愛拉結。偏心者和受寵愛者感受良好，唯有那較不受寵愛者感受至深，嫉妒也自然而然的產生，慢慢成為苦毒。但萬萬想不到，雅各哥哥們的嫉妒竟大得引起殺意。12 至 14 節，約瑟奉父親之命去找在示劍放羊的哥哥們，可見他是個乖巧的兒子，因儘管父親要他去找那群恨他的哥哥，他仍聽命於父親的話。經文中提到示劍，立時勾起哥哥們因約瑟的姊姊被姦而屠殺示劍全城男子的事件，而這裡亦差點發生殺人事件。哥哥們遠遠見到約瑟，就討論著要殺他！只是被呂便阻止了！他們剝掉約瑟那代表著偏愛的長袍，把他丟在坑裡，任他渴斃；又打算編謊話騙雅各，哥哥們就這樣愈陷愈深。

事件中分別記載了猶大和呂便都表示不要殺死約瑟，而前者更建議賣掉約瑟。最後哥哥們從坑中拉起約瑟，賣他到埃及。我們可以看到哥哥們接納了猶大的意見，猶大的領袖角色嶄露頭角；我們更可以看到哥哥們沒有接納呂便的意見，而呂便對約瑟被賣的事並不知情，29 至 30 節講述呂便發現約瑟不在坑中而撕裂衣服的舉哀動作，可見他對此事毫不知情。最後，當哥哥們派人拿著染了羊血的長袍到雅各前，雅各一見長袍就認定約瑟已死，也相信哥哥們的謊言，而他沒有想到，也不知道這都是偏心種下的惡果。而有趣的是，騙子雅各又被騙人了。哥哥們沒有親自送到父親手上，可見他們並不在乎約瑟的「死」，也可能是因為不敢面對父親。34 至 35 節講述雅各為約瑟之「死」而萬分難過，他的兒女都安慰他。他的兒女當然就包括了哥哥們，但他們明知道父親傷痛欲絕，仍不願道出真相，被恨所蒙蔽，哥哥們的狠心昭然若揭。

思考問題：

1. 你是偏心者、受寵愛者，還是不受寵愛者？你的角色有使你得罪神嗎？
2. 你認為約瑟需要為這事件負上部分責任嗎？
3. 你有試過被恨所蒙蔽，到後來才後悔的經歷嗎？



來到三十八章，話峰一轉，轉到猶大的故事，並暫時擱置了約瑟的故事，感覺與上一章連不上，但這都是作者的精心安排。其實約瑟在雅各家譜的後段歷史中十分突出，人人都知道他的故事，他後來更得長子名份，取雙份遺產，惟彌賽亞從猶大所出，他瑪藉猶大而生的法勒斯是彌賽亞家譜的成員。換言之，他倆後代的身份顯赫，成為重要支派。他們現在的經歷和改變成就了將來以色列南北兩國的興衰。另外，此章與上下兩章有不少關連之處，如約瑟下埃及，而猶大下迦南；長衣對寡婦的衣服；約瑟拒絕波提乏妻子的誘惑，而猶大卻主動與廟妓行淫。

此章開首就說猶大娶了迦南女子，而這是違背了列祖只娶本族本家女子的要求，反映猶大的道德光境衰落。而此女子生了三個兒子，分別為珥、俄南和示拉。猶大為珥娶了他瑪，但神讓珥死去，因珥在神眼中為惡。根據當時的風俗習慣，也就是後來律法所說的「娶寡婦制」，俄南應該要娶哥哥珥的遺孀他瑪為妻，而他們所生的頭生兒子要歸於哥哥珥名下，為珥留後，也為其留名於以色列家。但珥知道自己不會得到頭生兒子，所以每次與他瑪同房時，都把精子洩在地上，意圖毀滅任何使他瑪懷孕的機會。俄南的行為影響到從猶大所出的後代，神看他所做的為惡，所以也讓他死去。

隨著兩個兒子相繼死亡，他瑪本應要嫁給猶大第三個兒子示拉的，但猶大間接將兩個兒子的死的責任加在他瑪身上，他怕示拉也會死，所以敷衍他瑪回到她父親那裡，等示拉長大再娶他瑪，他瑪聽從猶大的話回家。他瑪信守承諾，因 14 節形容她仍然穿著寡婦的衣服，就是等待示拉娶她的意思，但後來他瑪發現示拉已長大，但猶大食言，沒有要示拉娶自己的意思，故打扮成妓女引誘他。他瑪以手帕遮臉，除為了不讓猶大知道他的身份，15 節亦顯示這是當時妓女的打扮。猶大為妻子的死服喪後，就到亭拿進行剪羊毛這喜慶的事，又找妓女同寢，可見其道德衰落，也可預想其屬靈光境如何。原本猶大欲欺騙他瑪，不讓示拉娶她，但現在卻被他瑪所騙，與自己的兒媳同寢，可說是重複了他父親雅各那「欺騙者被騙」的命運。

16 至 18 節講述他瑪向猶大索取信物，以證明她與猶大同寢，並得到他的報酬。猶大二話不說就把印、帶子和手上的杖給了他瑪。這三樣東西都代表個人身份，通常都刻有個人記號，但猶大為了與妓女同寢，不惜放下這些物件作信物，交給一個妓女保管，可見他為滿足慾望而沒有想過後果。

最後他瑪懷了猶大的小孩，26 節時，當猶大發現了自己所作的事，他沒有責怪誰人，反而直接承認他瑪比他更有理，間接表示他瑪沒有罪，因為他知道他瑪只是想遵從以色列的習俗，為自己的丈夫留後。反觀自己身為以色列人，卻想阻止他瑪，沒有遵守習俗，比不上一個外邦女子。

思考問題：

1. 若你是他瑪，對猶大不讓示拉娶你，你會有怎樣的反應？
2. 你的屬靈光境如何？被世界同化了，還是堅持走在神的旨意裡嗎？



三十九章一開首就接續三十七章的約瑟故事，約瑟被賣到法老官員波提乏那裡。第2節提到耶和華與約瑟同在，我們可在幾處看到神與他同在的確據：(一) 第2節顯示約瑟的能力使他成為家僕，打理家務，非一般奴僕，可見他是成功的人；(二) 第3節講述別人都看得見神與約瑟同在；(三) 從第4節看到，約瑟在他主人面前蒙恩，主人派他管理自己所有的一切；(四) 第5節顯示神賜福予波提乏一家；(五) 除了主人所吃的外，主人將一切交給約瑟。從以上五點，我們都看到神真真實實的與約瑟同在。而第6節下形容約瑟英俊健美，主要是帶出波提乏妻子傾慕於約瑟的伏筆。

權威人士波提乏妻子的引誘，對年輕男子來說是一個很大的誘惑。若他答應波提乏妻子的要求，於他的情慾和晉升都有好處；若他拒絕，則可能會惹來殺身之禍。在這誘惑當前，約瑟以不能對主人不忠及不能得罪神為由拒絕了。這樣的誘惑不是堅持一次就過去，而是天天都要面對！直到一次，家中無人，波提乏妻子再次提出與約瑟同寢，作者特別提到家中無人，即是就算約瑟答應了也沒有人會知道，但約瑟依然堅持不作這事，更顯其堅定的心！波提乏妻子遭受拒絕後深深不忿，竟反過來誣蔑約瑟。14至15節她對家裡的人大喊說約瑟「戲弄我們」，是想將自己連結夫家的人，要他們認同自己的經歷；又稱約瑟為希伯來人，強調他非本族人，是外人。後來在17節又稱約瑟為希伯來僕人，向波提乏強調約瑟僕人的身份。

經歷這「賊喊捉賊」事件，約瑟被關進牢獄，但這不是一般人進的牢獄，而是王的囚犯被關之處。約瑟、司酒長和司膳長一起困在牢中，而這很明顯是神的安排。司酒長是為法老嗜酒的人，以防有人向法老下毒；而司膳長就是為法老煮食的人，二人都是十分接近法老的人，神使用約瑟為他們解夢，幫助約瑟早日出獄。夢對司酒長和司膳長來說是十分重要的，因他們相信夢反映自己的命運。6至7節，約瑟細心觀察，並問候二人為何面帶愁容，可見其洞察力。8節，當二人表明自己有不解之夢時，約瑟伸出援手，更將能力、榮耀都歸與神，可見其謙卑。

約瑟為司酒長和司膳長解夢，而夢也成真了，但司酒長沒有記念他，約瑟還要留在獄中兩年。在這裡，我們看到神的心意，人當然會想：約瑟已完成任務，為什麼還不被放出來？但神有他的預備，若約瑟那時就出來了，但法老還未有要解的夢，那麼約瑟又怎會有成為丞相的機會？神的時間是完美的，祂所安排的是沒有錯誤的。

就在兩年後，神給予外邦人法老兩個清晰的夢、又使司酒長記起約瑟，在在顯示出神的無限，祂真的可使萬事互相效力。因著法老需要解夢，而城中亦無能解，所以約瑟就有了出獄的機會，更能發揮他從小就有的能力。38至45節，再一次，別人，就是法老看見神與約瑟同在，而約瑟亦在法老面前蒙恩。法老把權力、尊貴身份都賜給約瑟。從人的角度來看，這是多麼匪夷所思的事？約瑟是埃及人討厭的希伯來人，現在法老竟交出一切讓他管理，這不是出於神，又能出於誰呢？

思考問題：

1. 你面對最大的誘惑是什麼？你會用什麼方法應付？
2. 回想一件你經歷「神的時間是最完美的」的事，並與人分享。



因著神所賜的聰明智慧，約瑟在埃及七個豐年儲起的糧，足夠熬過七個荒年，全地饑荒，唯有埃及有糧，故此附近的人都向埃及買糧，包括雅各一家。雅各差他的十個兒子下埃及，只留便雅憫於身邊，可見便雅憫對雅各來說是最重要的人。因為雅各最愛的拉結已死，又以為拉結所生的約瑟已被野獸吃掉，他與拉結所生的就只剩下便雅憫一個，所以他不想再失去摯愛，免他遇害。

十個哥哥到埃及跪拜約瑟求糧，他們不認得約瑟，但約瑟認得他們，也知道小時候的夢已實現，但約瑟故意刁難他們，為的是看看他們是否如過往般冷酷無情。21 節中，哥哥們的良心醒了，後悔自己所作的，也可從中得知當時約瑟有哀求他們不要害他，但結果他們都沒有理會他。24 節形容約瑟聽到他們的說話以後大哭一場，反映內心的傷痛，大概那段回憶太可怕了，也為哥哥們的良心甦醒而感動吧？同時亦可見約瑟是一個感情豐富的人。

哥哥們留下西緬，回到迦南地，並將約瑟的要求告知雅各，但雅各不肯接受，更拒絕呂便提出以自己的兩個兒子代替便雅憫的建議，此處同時暗示呂便已失去在兄弟中的領導權。四十三 1 節提到饑荒更大了，哥哥們從埃及取來的糧食已吃完了，於是他們再次提出把便雅憫帶到埃及，雅各仍然拒絕，於是猶大以自己作擔保：「我為他擔保，你可以從我手中要人，我若不帶他回來交在你面前，我就對你永遠擔當這罪。」雅各才答應。在這裡，我們可以看到猶大的改變，他在這裡的表現和第三十七、三十八章的表現完全不同，就好像兩個人似的。從他懷恨賣掉約瑟、娶迦南女子、只顧自己兒子生死、不顧神的心意，到現在為弟弟擔保，成為父親信任的人，都透露出他的改變。

在哥哥們和埃及人之前，約瑟尚可忍受得住激動之情，但在 29 至 30 節中，他見到便雅憫就再無法忍受，立刻找個沒人的地方哭，可見便雅憫對約瑟是何等重要，因他們是同父同母的親兄弟。最後他們同桌而吃，約瑟沒有掩飾對便雅憫的偏愛，作者沒提及哥哥們的反應，只說「他們就喝酒，和約瑟一同暢飲。」或許哥哥已不再與過往一樣了吧？

思考問題：

1. 你願意為誰，作出像猶大那樣的擔保？為什麼？
2. 約瑟的哭泣對你有什麼啟示？